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

截至2026年08月31日

重要訊息:1.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本基金」)為被動式管理交易所買賣基金,如股票一般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買賣。投資目標為提供緊貼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指數(「該指數」)表現的投資回報(未計費用及開支)。基金經理將採用實物代表性抽樣策略和合成代表性抽樣策略的組合。本基金將主要透過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或基金經理的QFI資格直接投資於在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指數證券。通過採用合成代表性抽樣子策略(涉及將其最多5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本基金直接投資於預付款總回報掉期交易。2.本基金面臨a)投資風險、b)股票市場風險、c)新指數風險、d)集中風險及中國大陸市場風險e)與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或QFI相關的風險、f)與投資金融衍生工具有關的風險、g)交易差異風險、h)被動投資風險、i)交易風險、j)追蹤誤差風險、k)雙櫃台風險l)中國稅項風險、m)依賴做市商之風險、n)其他貨幣分派的風險、o)終止風險。3.根據專業及獨立的稅務意見,(i)基金將就來自A股的股息及分派收入作出10%的相關撥備,倘在收到該等收入時,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並未於源頭預扣(如企業所得稅已在源頭預扣,則不會作出撥備)及(ii)基金經理現時沒有就通過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或QFI買賣A股所得之已變現或未變現資本收益總額作出預扣所得稅撥備。4.關於透過QFI或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於中國進行投資所變現的資本收益的中國現行稅務法例、規例及做法亦存在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具有追溯效力)。任何對子基金的增加的稅務責任可對子基金的價值造成不利影響。倘子基金未來被徵收稅務而子基金沒有為此作出任何撥備,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將受不利影響。在這種情況下,由於現有及其後的投資者所承擔的稅務責任與其投資于子基金時的稅務責任比較將會不合比例地偏高,故將不利於現有及其後的投資者。5.閣下不應僅依賴本資料作出投資決定。於作出投資決定前,請先細閱有關銷售文件,包括風險因素,以得悉本基金詳情。投資附帶風險。過往業績不代表將來表現。此資料並未被香港證監會審閱。

基金資料

基金管理人:	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每手買賣單位數目:	100
成立日期:	2021-12-13
上市日期:	2021-12-14
基本貨幣:	人民幣
交易及估值頻率:	日度
指數彭博代碼:	MXA50CNC
跟蹤指數:	MSCI 中國 A50 互聯互通指數
指數類型:	淨總回報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產品規模:	0.75億人民幣
法律結構:	單位信託
註冊地:	香港

投資目標摘要

為達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基金經理將採用實物代表性抽樣策略。子基金將主要採用實物代表性抽樣策略,將其資產淨值的最高100%投資於指數證券。

類別資訊

交易貨幣	單位淨值	ISIN代碼	彭博代碼	香港交易所股份代號	管理費[1]
港元櫃檯	3.2539	HK0000806155	3111 HK	3111	0.25%
人民幣櫃檯	2.7902	HK0000806155	83111 HK	83111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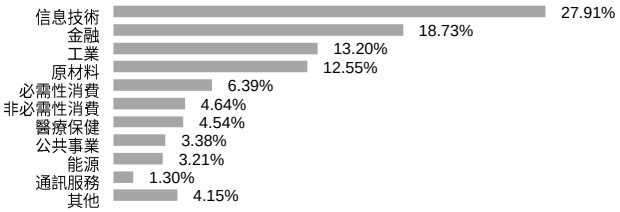
基金表現[2]

	1個月	3個月	6個月	1年	年初至今	成立至今	2025	2024	2023	2022	2021
基金	-0.5%	-4.2%	5.8%	10.7%	3.5%	6.4%	28.1%	20.2%	-14.3%	-19.2%	-3.6%
跟蹤指數	-0.5%	-4.2%	6.2%	11.2%	3.9%	-	28.4%	20.7%	-14.2%	-18.9%	-

產品發行以來單位淨值



行業分佈[3]



地區分佈[4]



數據來源：除非另有說明，資料來源均來自易方達香港及彭博。

注釋:過往表現資料並非未來表現的指標，投資者可能無法取回全部投資金額。表現的數據以份額各自的幣種計算，當中包括持續收費，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需要支付的認購及贖回費。基金須具有不少於六個月的投資往績紀錄，方可提供該基金的表現數據。如未有顯示某年度/時期的表現，則指該年度/時期未足夠資料計算表現。

1閣下務請注意，在向單位持有人事先發出最少一個月通知下，部分費用可能增加至特定許可最高水準3%。詳情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章程相關章節。

2表現以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股息(如有)再投資之總回報計算。份額在成立年度的表現，反映自發行日起至當年年末的區間回報。由於份額未完整運作一個自然年度，該表現可能無法代表不同市場環境下的長期業績表現。

3行業分佈以占所有定存、證券和衍生品（如有）持倉總市值的百分比表示，其中基金、衍生品等持倉（如有）歸入“其他”類別。

4地區分佈根據上市地確定，以占所有定存、證券和衍生品（如有）持倉總市值的百分比表示，其中基金、衍生品等持倉（如有）歸入“其他”類別。

十大持倉[1]

十大持倉	股票代碼	%
寧德時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750 CH	7.92%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1899 CH	6.85%
中際旭創股份有限公司	300308 CH	5.09%
貴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600519 CH	4.83%
MXA50CNC	MXA50CNC	3.71%
富士康工業互聯網股份有限公司	601138 CH	3.58%
中科寒武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256 CH	3.39%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603993 CH	3.29%
海光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688041 CH	3.11%
成都新易盛通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300502 CH	2.89%

做市商:港元櫃枱

Flow Traders Hong Kong Limited
滙豐證券經紀(亞洲)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Jane Street Asia Trading Limited

做市商:人民幣櫃枱

Flow Traders Hong Kong Limited
滙豐證券經紀(亞洲)有限公司
華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Jane Street Asia Trading Limited

參與證券商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
海通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法國巴黎銀行
長江證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
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巴克萊銀行

數據來源：除非另有說明，資料來源均來自易方達香港及彭博。

注釋:1前十大持倉是指定存、證券及衍生品（如有）中規模最大的十項持倉，以占所有定存、證券及衍生品（如有）持倉總市值加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百分比表示。

免責聲明:本報告之發行人為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本報告不構成投資基金單位之邀請或建議。投資帶有風險,基金價格可升或跌,過往業績亦不代表將來的表現。投資前,投資者應仔細閱讀基金說明書(包括「風險因素」部份)中與該基金相關的投資風險。本報告可能只限於在若干司法權區內派發。在任何不准分發有關資料或作出任何邀請或建議之司法權區內,或向任何人士分派有關報告或作出邀請或建議即屬違法之情況下,本報告並不構成該等分派或邀請或建議。本文件獲豁免經香港證監會預先審閱及認可,並未經過香港證監會審核。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版權所有©2026。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指數供應商之免責聲明: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並非由摩根士丹利資本國際公司(MSCI Inc.)(「MSCI」)、其任何聯屬公司、其任何資料提供者或參與或有關編制、計算或增設任何MSCI指數的任何其他第三方(「統稱「MSCI各方」)保薦、許可、出售或宣傳。MSCI指數是MSCI的專有財產。MSCI及MSCI指數名稱是MSCI或其聯屬公司的服務標記,並獲授權供基金經理用作若干用途。MSCI各方概無就投資於一般基金或特別投資於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是否適當,或任何MSCI指數能否追蹤相關股票市場表現,向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發行人或擁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陳述或保證。MSCI或其聯屬公司乃其若干商標、服務標記及商號的特許人,亦為MSCI指數的特許人,MSCI指數由MSCI釐定、編纂及計算,並未考慮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或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發行人或擁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MSCI各方釐定、編纂及計算MSCI指數時,並無責任顧及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發行人或擁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的需要。MSCI各方對決定將予發行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時間、價格及數目,以及釐定或計算可贖回的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公式或代價概不負責,亦無參與有關事宜。再者,MSCI各方毋須就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行政、市場推廣或發售事宜,向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發行人或擁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承擔任何責任或法律責任。儘管MSCI將自其認為可靠之來源取得載入或用作計算MSCI指數的資料,惟MSCI各方並不保證或擔保任何MSCI指數或當中所載任何數據之原創性、準確性及／或完整性。MSCI各方概不就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發行人、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擁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因使用任何MSCI指數或當中所載任何數據而取得的結果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MSCI各方對任何MSCI指數或當中所載任何數據的錯誤、遺漏或阻礙或與MSCI指數或當中所載任何數據有關的錯誤、遺漏或阻礙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再者,MSCI並無作出任何類型的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證,而MSCI特此明確拒絕為每項MSCI指數及當中所載任何數據而就某特定目的作出任何有關可銷售性及適用性的保證。在對上文不構成限制的情況下,MSCI各方在任何情況下一概不就任何直接、間接、特別、懲罰性、後果性或任何其他賠償(包括損失溢利)承擔任何責任,即使已獲知會可能出現該等損害賠償。未經首先聯絡MSCI以決定是否需要其批准前,此證券、產品或易方達(香港)MSCI中國A50互聯互通ETF的買方、賣方或持有人,或任何其他人士或實體均不得使用或引述任何MSCI商號、商標或服務標記,以保薦、許可、推廣或宣傳此證券。未獲得MSCI事先書面批准前,任何人士或實體在任何情況下亦不得聲稱與MSCI有任何從屬關係。

易方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干諾道中41號盈置大廈12樓
電話:(852) 3929 0960
郵箱:clientservice@efunds.com.hk
網址:www.efunds.com.hk